证券代码：605056　　证券简称：咸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6-058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11 月 2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星璜巷 101 号咸亨科技大厦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5,649,97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560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王来兴先生主持会议。全体董事列席了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叶兴波先生列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阮萍女士、冯正浩先生、方莉女士列席了会议；财务总监丁一彬先生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企业类型、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5,350,576	99.8729	277,800	0.1178	21,600	0.0093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特别决议议案 1 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舒伟佳、杨子扬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3 日